贵港直通车物流运输服务

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贵港直通车物流运输服务

项目编号：HCJS-2025-030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数量：1家

预算金额:肆佰玖拾玖万元整（¥4,990,000.00元）

最高投标限价为:肆佰玖拾玖万元整（¥4,990,000.00元）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独立法人（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或社会团体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多证合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副本）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公司近一年的财务报表（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起（含0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不需交纳社保资金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新成立不满三个月的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书面承诺）；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自拟）。

（7）具有道路运输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3月24日至2025年03月3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阳市观山湖区美的财智中心C座21楼13号）

3.方式：现场获取

(注：供应商报名时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购买采购文件。

4.售价：50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4月14日14:30，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2.地点：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阳市观山湖区美的财智中心C座21楼13号）

五、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项目业主：贵州鲸飞数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都拉乡贵阳综合保税区产业大厦

项目联系人：覃燕

联系方式 ：182861941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代理机构全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联系人：郗金金、叶兆庭、王辉

地 址: 贵阳市观山湖区美的财智中心C座21楼13号

联系方式：19234016472